**2017年度东安县政协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**一、部门概况**

**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**

**1.部门机构设置**

县政协机关内设办公室、提案委、联谊委、文史委、经科委。

**2.人员构成情况**

县政协人员编制数24人，2017年末实有在职干部职工24人,离退休人员17人。

**3. 主要工作职责**

（1）负责县政协全体会议、常务委员会议、主席会议、主席办公会议、常务委员专题座谈会议和专门委员会的会务工作，负责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、决定、建议案的组织实施。

（2）协调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，充分发挥县政协委员的作用，履行好政治协商、民主监督、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责。

（3）负责县政协委员进行视察、参观、调查、座谈、学习研讨等日常活动的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；受市政协办公室的委托，组织在东安的市政协委员进行视察调研活动。

（4）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、政策，调查研究地方政协的共同性问题及其解决办法，供领导参考。

（5）宣传人民政协的方针政策、工作业绩和经验以及政协委员的先进事迹，收集和反映县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意见与建议，综合、反映社情民意。

（6）联系和指导全县各乡镇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的工作，联系县直有关部门、互通信息，协调工作，加强合作。

（7）负责县政协开展各项活动的有关组织、管理、协调、服务工作和县政协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工作。

（8）负责接待来东安考察、访问的海内外友好人士和对外联谊工作。

（9）承办市政协和县政协主席、副主席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整体支出使用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**

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。

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：工资福利支出247.3万元、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32.25万元，主要用于会议费、差旅费、办公费、公务接待费等及其他日常办公的正常开支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使用管理执行情况**

2017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8.95万元，因公车改革，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费。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务接待费支出8.95万元，主要用于其他市、县（区）

政协系统到东安交流工作及调研、政协委员到政协汇报联络工作、招商引资等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支出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。

3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无支出。

**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**

我们严格预算管理，切实按照县委出台的五项管理制度要求，坚持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，修改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规定、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工作制度，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、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，加强了财务管理，规范了收支行为，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。2017年我单位没有基本建设、大型房屋维修等支出项目。

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程要求，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：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，明确责任，确定评价指标细则；第二阶段为自评：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，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，并初拟评价结果；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，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，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，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，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从上表反映出：工资福利支出247.3万元、日常公用经费132.25万元，主要用于会议费、差旅费、办公费、公务接待费等及其他日常办公的正常开支。

**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2017年，根据县委批转的《东安县政协2017年工作要点》，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，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。

**继往开来、锐意进取，政治协商实效显著 。**按照政协多层次协商议政格局，组织委员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积极建言献策，对全县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、食品药品工商质量监督管理局、“五城同创”工作和县政府提案办理、大会发言领导批示、为民办九件实事落实情况等进行了重点协商。

**突出重点、拓宽渠道，民主监督富有成效。**扎实推进提案办理，有效开展民主评议，委派民主监督员工作有特色。今年以来，着重对全县“三重”工作，即重大项目、重点单位、重要工作进行监督。对执法、民生、窗口等部门委派了12个民主监督小组，帮助和促进各受派单位转变了工作作风、提高了工作效率、增强了为民服务意识、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，社会反映良好。

**精选课题、深入调研，参政议政献计出力。**坚持以各专委会为依托，推行“集中调研”与“专题调研”相结合的方式，组织相关界别委员开展调查研究，我们对“加强财源建设，促进全面小康”、“优化非公经济发展法治环境”、“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”、“教育扶贫”等课题开展调查研究，完成了质量较高的调查报告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出具有前瞻性、创新性、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。同时，配合市政协做好了“优化非公经济发展法治环境”“湘江生态流域源头保护” “园区升级”“精准扶贫”“教育扶贫”等相关课题调研工作。2017年，对 “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”创建和“135创新创业园”、神华国华火电厂、红狮水泥、芦江水库、冷东城际快速等重点项目建设开展视察，有力地促动了各部门各单位的工作开展。按照县委统一部署，县政协积极融入中心工作，着力参与了“六大战役”、创“国卫”、重点项目建设、精准扶贫、综治维稳等工作，为精准扶贫和村支两委工作献出了政协力量。发挥优势，倾情投入，精准扶贫彰显力量。不断创新、树立形象，扎实推进自身建设。

**政协信息化建设取得实效。**一是多途径加强政协宣传。截至目前发行《东安政协》刊物二期，出版发行《东安古诗文》选萃；在管理好“东安政协网站”的同时，创建“东安政协微信公众号”，为宣传政协工作和委员履职提供了新平台；今年以来，我们向省、市上报送各类文章、社情民意信息80多篇（条），其中省级刊物媒体采用20篇（条），市级采用50多篇（条），引起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。今年，我县政协还在全市政协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。二是“政协云”工作出色完成。我县政协作为永州市“社会网格化+政协云”试点县区之一，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，我县政协第一个实现委员安装手机APP全覆盖，第一个实现“社会网格化+政协云”试点对接使用，9月26日“政协云”正式上线运营。日前，我县政协的“政协云”登陆、使用、贡献都排在全省前10名。

**美丽机关创建成绩斐然。**充分发挥政协委员“人才汇聚、智力密集”的优势，成立县政协书画室，举办了“献礼十九大，赞美新东安”画展，全力支持书画室成员陈伯勋成功申报《红楼梦》行楷书法长卷世界记录；把机关走廊布置成“文化长廊”，开展“学国学，诵经典”活动，积极争创市文明单位，书写好“东安历史”，描绘好“美丽东安”，树立了政协崭新形象，进一步推动我县政协履职工作制度化、程序化、规范化建设。

**五、结合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（见附表）的评价结果。**

**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。**

相关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**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：

**1.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**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；全面编制预算项目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、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，尽量压缩变动性的、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。推行预算“二上二下”方式，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。

**2. 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**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

**3．持续抓好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管理。**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的规模和比例，把关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的审核、审批，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；进一步细化“三公”经费的管理，合理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